

江门市医疗保障局文件

江医保发〔2021〕45号

转发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公布《广东省基本 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目录（2021年版）》 和《广东省市场调节价医疗服务 价格项目目录（2021年版）》 有关事项的通知

市社保局，各市（区）医保局（分局）：

现将《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公布〈广东省基本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目录（2021年版）〉和〈广东省市场调节价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目录（2021年版）〉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粤医保发〔2021〕20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(此页无正文)

附件：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公布《广东省基本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目录（2021年版）》和《广东省市场调节价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目录（2021年版）》有关事项的通知

江门市医疗保障局

2021年4月26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发展改革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市卫生健康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。

江门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

2021年4月26日印发
